荆州个体户税务申报程序

| 产品名称 | 荆州个体户税务申报程序 |
|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公司名称 | 荆州璟泰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|
| 价格 | .00/件 |
| 规格参数 | |
| 公司地址 | 荆州市荆州区北京西路万达广场写字楼A座14层1 401-1402室 |
| 联系电话 | 18986690524 |

产品详情

查账征收、定率征收个体小规模纳税人,请登录"湖北省电子税务局"申报增值税及附加税等税费种; 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请使用"自然人电子税务局(web端)"或"自然人电子税务局(扣缴端)"进行申报。

ESTIVAL

目

录

一、增值税及附加税申报

1. 申报

2. 税款缴纳

3. 申报更正与作废

二、经营所得个税申报

—

申报

登录湖北省电子税务局后,您可以按照下列步骤操作办理申报。

第一步:进入申报表

首页"我的待办"下点击"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"后面【办理】按钮;

点击左侧菜单"增值税及附加税费小规模纳税人申报(季度)";

点击右上角【下一步】,进入申报表;

第二步:获取开票数据

进入申报表后,系统自动弹出"是否开具了3%征收率增值税专用发票或者不确定是否开具了3%征收率增 值税专用发票。"提示框,点击【是/不确定】;

系统弹出"本功能将自动获取您的发票数据,并填写到申报表中,该数据仅供参考,如与实际业务数据 不符,请按实际业务数据进行填报。"提示框,点击【确定】;

系统自动获取并展示要申报的税款属期已开具的发票汇总数据 , 点击右上角【导入申报表 】 , 发票数据 自动导入到申报表 ;

第三步:核对数据

在申报表上核对数据,若数据不正确,可以直接在申报表修改。

注意事项:

(1) 若修改数据不符合校验的,申报表单元格置为黄色,光标放到单元格上右上角会弹出相应提示;

(2)存在差额征收情况的,需填写"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(小规模纳税人适用)附列资料(一)";

(3) "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表(小规模纳税人适用)附列资料(二)"表中计税(费)依据取自主表,如需修改,请先填写修改原因。

第四步:提交申报

若数据核对无误,选择办理人身份证类型、填写证件号码,点击上方【申报】;

系统弹出确认提交提示框,点击【确定】;

点击【申报】;

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申报成功。若有税款,可点击【缴款】进行缴款。

提醒事项:若已设置系统自动扣款,则无需手工缴款操作,请在申报期结束前查看缴款是否成功。

02

税款缴纳

若申报后需要缴纳税款,在申报环节没有缴纳,可以依次顺序点击"我要办税""税费申报及缴纳" "税款缴纳""你风上申报缴税"进行缴款操作。若在申报成功时已进行了缴款的,可以忽略此步操 作。

03

申报更正与作废

申报更正:

如果本期申报成功后发现申报错误的情形,可以使用申报更正进行相应更正申报表操作。

依次点击"我要办税""税费申报及缴纳""更正申报""申报表更正";

选择申报日期或税款属期、申报表种类,点击【查询】,选择相应申报记录进行更正操作。

若本期更正后涉及多缴税款,请使用"一般退(抵)税"模块申请退抵税。

申报作废:

本期申报完毕后,如果发现申报错误,在没有缴款前,可以自行在电子税务局内作废申报表。

依次点击"我要办税""税费申报及缴纳""作废申报""申报作废";

选择属期、申报表种类,点击【查询】,选择需要作废的相应申报记录进行作废操作。

_

经营所得个税申报

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预缴申报,可以使用"自然人电子税务局(web端)"或"自然人电子税务局(扣缴端)"办理。

申报操作流程请查看今天的下一篇文章

提醒事项:

根据政策规定,自2021年1月1日-2022年12月31日,对个体工商户年应纳税所得额不到100万元的部分,在 现行优惠政策基础上,再减半征收个人所得税。

在"预缴纳税申报"界面,双击下方投资者明细信息进入"预缴申报编辑"界面,点击"减免税额"右侧"小红笔"图标进入到附表界面,"减免事项"、"减免性质"分别选择"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经营 所得个人所得税"、""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"",系统自动计算出"减免税额"(若还有其他的减免,也需据实填写)。